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5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上午9:30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条款	原条款内容	修正后条款内容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章程》（2023年8月）。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最终修订稿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6日